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

关于做好2026年广东共青团“伙伴计划”暑假爱心托管项目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团委，省有关单位团（工）委，各高校团委：

为贯彻落实中央、省委部署，按照团中央安排，根据《2026年广东共青团“伙伴计划”工作方案》（团粤发〔2026〕2号）要求，持续做好新就业群体及其子女的关心关爱，帮助有需要的少年儿童度过安全、充实而又快乐的暑假，现就做好2026年广东共青团“伙伴计划”暑假爱心托管项目（以下简称“暑假项目”）相关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重点内容

在巩固寒假项目工作成效的基础上，聚焦扩大覆盖范围、强化思想引领、提升服务质效、激发组织活力，持续推动广东共青团“伙伴计划”提质扩面增效。暑假项目突出为党育人要求，有针对性地拓展服务载体、丰富服务内容、完善课程资源库，把思想政治引领贯穿课程和活动全过程，提升服务质量和思想政治引领质效；把建组织与解难题、强功能与促发展结合起来，深化拓展新兴领域团的建设“两个覆盖”，力争实现服务站点县（市、区）级行政区全覆盖，新就业群体子女参与比例不低于30%。

（一）深化服务站点阵地建设。依托青少年宫（青少年活动

中心）、青年之家等团属阵地以及社区（村）党群服务中心等阵地，推广“托管站点+组织阵地”融合模式，一体推进暑假项目与新兴领域团的组织覆盖、工作覆盖，把优质托管服务精准嵌入新就业群体集聚社区、园区、商圈、楼宇和服务驿站。各地市均应开展暑假项目，并至少打造1个市级特色服务站点。

（二）深化托管课程体系建设。坚持“托、管、教”一体推进，构建标准与特色相统一的课程体系。用好团中央“共青团·伙伴计划”在线课程平台，鼓励各地深挖历史文化资源、发挥区位特色优势，推出红色基因传承、传统文化浸润、发展成就教育等课程活动，形成可复制、可推广的课程清单、教案课件和活动案例。确保每个服务点位服务周期不少于14天，每天服务时长不少于6小时。

（三）深化高校志愿力量参与。充分发挥大学生志愿者主力军作用，依托广东青年大学生“百千万工程”突击队行动、暑假“三下乡”社会实践、“返家乡”“七彩假期”等活动资源，积极通过“百千万校地通”小程序发布暑假项目需求，重点动员师范、体育、美术、教育学、心理学、社会学、人工智能、语言文学等专业大学生参与。鼓励优秀大学生团员青年担任项目班主任。

（四）深化暑假保护陪护守护。每个暑假项目班次至少开展1次安全自护专题教学和1次安全疏散演练，将防溺水、交通安全、应急避险等作为课程的必修内容。依托12355青少年服务台，开展以抗逆力提升、情绪管理为主题的团体辅导课程，为新就业群体子女提供常态化的心理支持与情感关怀。推广微公益社区志

愿活动，促进新就业群体子女在共学共乐、共建共享中融入社区。

二、实施步骤

（一）动员部署阶段（即日起至7月上旬）。省级层面制定《广东共青团“伙伴计划”爱心托管项目重点环节安全工作指引》，指导各地建好全国重点服务站点和市级特色服务站点。地市层面统筹确定开班点位、服务对象、结对高校、资源保障和课程内容，组织县（市、区）完成需求摸排、服务公告、报名安排和岗前培训。县级层面牵头落实场地排查、人员配备、课程排期、家长告知、保险购买和应急预案。高校层面完成校地对接、团队组建与课程准备，配合地方完成岗前培训。各托管点位同步完成环境布置、物资筹备与家长信息登记。

（二）集中实施阶段（7月中旬至8月下旬）。省级层面加强统筹调度、过程指导和点位抽查，及时协调解决共性问题。地市团委按周掌握各点位运行数据、志愿者在岗及安全管理情况，推动资源精准下沉。县级团委加强日常巡查和安全督导，指导点位落实签到签退、家长交接、人员准入、食品卫生、活动审批和突发情况报告。高校层面按计划组织志愿者团队在服务地报到，做好课程实施、作业辅导、心理陪伴、活动记录和志愿服务时长认定。各托管点位执行每日安全巡查、活动复盘与家校沟通，确保服务安全有序。

（三）总结评估阶段（9月上旬至10月上旬）。省级层面汇总全省暑假项目实施情况，梳理可复制经验、典型案例和问题清单，形成常态化推进建议。地市层面组织开展服务评估、案例报

送和风险复盘，推动有条件的站点向工作日晚间和周末常态化延伸服务。县级层面指导点位完成资料归档、满意度回访、志愿者评价和资源结算，持续跟进重点对象关爱需求。高校团委做好实践总结、成果转化和优秀团队宣传，推动校地结对从暑假服务向长期合作拓展。各托管点位及时完成数据填报、物资清点、家长反馈和安全隐患整改，实现项目闭环。

三、工作机制

（一）**统筹联动机制**。落实《广东共青团2026年深化拓展新兴领域团的建设“两个覆盖”任务清单》部署，加强与社会工作、网信、民政、交通运输、市场监管、邮政管理等部门协同，推动暑假项目有序衔接、平稳实施。深化“属地高校结对+重点高校支持+专业力量补充”的校地结对机制，全面推行属地高校、“双百行动”对接高校及相关专业院系“多对一”“一对一”靶向结对。探索“央地共建”机制，发挥在粤央企团工委牵引作用，鼓励和引导各级在粤央企团组织立足行业优势，以属地对接、组团服务、资源下沉等方式参与结对共建，形成整体工作合力。

（二）**资源协调机制**。按照“上级统筹一批、高校带来一批、本地开发一批”，统筹课程、师资、阵地、物资、资金等资源，推动团中央课程资源、省级特色课程、高校专业课程、地市实践课程有效衔接。探索建立“财政支持+社会筹集+公益基金+费用分担”的多元化项目造血机制。积极争取党委、政府专项财政支持与民生实事资金倾斜，规范高效使用共青团工作经费、留存团费补助作为引导资金。通过公益基金、公众募集、企业捐赠等渠

道，广泛撬动社会爱心力量参与。按照非营利性原则，探索稳妥推行费用分担机制，合理降低项目运行成本。

（三）信息交流机制。按照团中央统一部署，做好“共青团·伙伴计划”线上管理平台填报，建立暑假项目数据直报与动态观测机制，精准掌握点位数量、服务时长、服务人数、志愿者人数、新就业群体子女参与比例等核心数据。加强过程调度和案例交流，及时梳理各地特色做法、课程资源、典型案例和问题建议，为项目总结评估、常态化推进提供支撑。

（四）安全保障机制。全面推广“1+1+1+N”人员配备模式，每个点位至少配备1名项目负责人、1名班主任、1名安保员和若干名志愿者。严格落实场地安全、人员准入、课程审核等要求，严禁组织高风险活动，不得开展学科类培训。严格落实点位工作人员及志愿者100%完成岗前培训、掌握应急技能，服务站点100%制定场地安全标准、落实安全工作指引，服务对象100%纳入保险保障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突出为党育人。各地要坚持党建带团建工作机制，把思想政治引领贯穿爱心托管全过程，进一步深化“团建融入、课程融入、志愿融入”的思想引领模式和“安全保护、成长陪护、健康守护”的关爱服务模式。

（二）统一项目品牌。各地要规范使用“共青团·伙伴计划”名称和标识，突出青年志愿者主力军作用，推动品牌标识、服务标准、课程安排、宣传口径相统一，提升项目辨识度、群众满意

度和社会认可度。

（三）防范化解风险。各地要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，落实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要求。做好内容、活动、课程、人员审核把关，强化政治安全、意识形态安全、未成年人保护，稳妥有效回应家长和社会关切，及时发现处置苗头性、倾向性问题，防止出现网络舆情和负面事件。

（四）稳妥宣传报道。各地要深入挖掘项目实施中的典型事例和感人故事，生动展示“伙伴计划”在关心关爱新就业群体工作中的积极作用。同时注意内外有别，项目报名和立项过程不做公开宣传，实施过程中不过度渲染新就业群体子女作为重点服务对象，避免误读和炒作。

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

2026年6月1日

（联系人：蔡立，联系电话：020—87195606）